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POWER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收益減少25.0%至612.1百萬港元，其中SI業務收益為150.2百萬港元，IBO業務收益為461.9百萬港元，分別減少56.5%和2.0%。
- 由於收益減少，整體毛利減少12.9%至122.4百萬港元，毛利率則改善至20.0%。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0.7百萬港元，實現轉虧為盈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完成向本公司控股股東一名聯繫人出售若干發電資產而產生其他收入及償還銀行借款致使利息支出減少。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布如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4	612,100	816,567
銷售成本		<u>(489,707)</u>	<u>(676,018)</u>
毛利		122,393	140,54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69,375	30,8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9,342)	(5,644)
行政開支		(116,371)	(152,885)
其他開支，淨額		(54,319)	(7,844)
融資成本		(106,800)	(140,708)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		<u>16,753</u>	<u>4,113</u>
稅前溢利／(虧損)	5	21,689	(131,574)
所得稅開支	6	<u>(622)</u>	<u>(6,729)</u>
期內溢利／(虧損)		<u><u>21,067</u></u>	<u><u>(138,303)</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683	(138,599)
非控股權益		<u>384</u>	<u>296</u>
		<u><u>21,067</u></u>	<u><u>(138,303)</u></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u><u>0.31港仙</u></u>	<u><u>(2.08)港仙</u></u>
攤薄		<u><u>0.31港仙</u></u>	<u><u>(2.08)港仙</u></u>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21,067	(138,303)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u>42,852</u>	<u>(40,010)</u>
期內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42,852</u>	<u>(40,010)</u>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63,919</u></u>	<u><u>(178,313)</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3,535	(178,609)
非控股權益	<u>384</u>	<u>296</u>
	<u><u>63,919</u></u>	<u><u>(178,313)</u></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43,244	462,628
使用權資產		190,330	227,96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0	880,730	888,54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107	47,755
遞延稅項資產		2,361	2,881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660,772</u>	<u>1,629,773</u>
流動資產			
存貨		622,728	659,5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693,059	1,618,694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73,291	839,867
衍生金融工具		—	6,146
可收回稅項		3,308	2,338
限制性現金		12,326	12,315
抵押存款		24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0,195	122,808
持作出售資產	14	<u>3,515,151</u>	<u>3,261,723</u>
流動資產總額		<u>415,463</u>	<u>969,328</u>
		<u>3,930,614</u>	<u>4,231,05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555,603	503,1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84,143	1,136,587
合約負債		70,476	116,734
衍生金融工具		3,904	—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1,886,018	2,236,637
租賃負債		74,934	73,281
應付稅項		3,707	3,167
修復撥備		3,493	4,273
流動負債總額		<u>3,782,278</u>	<u>4,073,795</u>
流動資產淨額		<u>148,336</u>	<u>157,256</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809,108</u>	<u>1,787,029</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002	1,090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30,062	35,556
租賃負債		119,669	155,073
修復撥備		2,174	2,166
遞延稅項負債		<u>10,866</u>	<u>11,72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63,773</u>	 <u>205,613</u>
 資產淨額		 <u><u>1,645,335</u></u>	 <u><u>1,581,416</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68,315	668,315
儲備		<u>976,146</u>	<u>912,611</u>
		1,644,461	1,580,926
非控股權益		<u>874</u>	<u>490</u>
 權益總額		 <u><u>1,645,335</u></u>	 <u><u>1,581,416</u></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18-22號海濱廣場一座27樓2701-05室。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發動機式發電機組的設計、集成、銷售及安裝和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包括分佈式發電站的設計、投資、建設及營運。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中國技術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中技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亦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監管））。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持續經營基礎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產生淨利潤21.1百萬港元及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為148.3百萬港元。流動負債包括因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及至該等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批准日為止，未能按還款計劃償還該等銀行及其他借貸而全數被列為流動負債之銀行及其他借貸1,736.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10.2百萬港元。報告期末後及到該財務報表批准日為止，本集團未就逾期償還貸款及未能遵守若干貸款契諾獲得相關銀行豁免。

以上情況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問。鑑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實施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流動性及財政狀況，其中包括：

- (i) 落實向本公司控股股東出售發電資產以獲取資金償還貸款及用作營運資金；
- (ii) 善用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業務夥伴之業務資源，加快執行新項目以創造收入；及
- (iii) 與所有債權銀行在已簽署之意向性條款方案基礎上，推進相關法律文件的最終定稿與內部審批流程，並爭取儘早執行正式確定的文件，以延長現有貸款的到期日。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涵蓋從2025年6月30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彼等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從2025年6月30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為適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和措施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如果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措施和計劃及無法持續經營，在這種情況下可能需要對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進行調整以其可變現價值列賬，為可能出現的任何進一步負債做準備，及將其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重新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

綜合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未有盡列年度財務報表所須載列的全部資料及披露，須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除為了本年度財務資料而首次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外，其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各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系統集成(「**SI**」)業務分部設計、集成、銷售及安裝發動機式發電機組；及
- (b) 投資、建設及營運(「**IBO**」)業務分部設計、投資、建設及營運分佈式發電站，並且提供分佈式發電方案。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以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計量)評估。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採用與本集團的稅前溢利／虧損一致的方式計量，惟銀行利息收入、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和辦公總部及企業開支不包含於該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可收回稅項、限制性現金、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辦公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辦公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對第三方銷售的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150,204	461,896	612,100
分部間銷售	<u>39,656</u>	<u>—</u>	<u>39,656</u>
	189,860	461,896	651,756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u>(39,656)</u>
收益			<u><u>612,100</u></u>
分部業績	8,643	140,229	148,872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1,406)
銀行利息收入			2,766
企業及不分配開支，淨額			(32,332)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u>(96,211)</u>
稅前溢利			<u><u>21,689</u></u>
分部資產	2,053,475	2,470,599	4,524,074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資產			<u>1,067,312</u>
資產總額			<u><u>5,591,386</u></u>
分部負債	960,539	658,837	1,619,376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負債			<u>2,326,675</u>
負債總額			<u><u>3,946,051</u></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345,074	471,493	816,567
分部間銷售	<u>2,374</u>	<u>—</u>	<u>2,374</u>
	347,448	471,493	818,941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u>(2,374)</u>
收益			<u><u>816,567</u></u>
分部業績	20,890	737	21,627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337)
銀行利息收入			386
企業及不分配開支，淨額			(13,938)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u>(139,312)</u>
稅前虧損			<u><u>(131,574)</u></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			
分部資產	2,105,110	2,869,458	4,974,568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資產			<u>886,256</u>
資產總額			<u><u>5,860,824</u></u>
分部負債	997,456	599,932	1,597,388
對賬：			
企業及不分配負債			<u>2,682,020</u>
負債總額			<u><u>4,279,408</u></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內地	59,928	181,711
其他亞洲國家	189,601	144,970
拉丁美洲	354,723	357,014
其他國家	<u>7,848</u>	<u>132,872</u>
	<u>612,100</u>	<u>816,567</u>

上述收益資料基於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內地	946,892	986,959
其他亞洲國家	130,354	92,287
拉丁美洲	491,632	443,016
其他國家	<u>45,426</u>	<u>56,875</u>
	<u>1,614,304</u>	<u>1,579,137</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基於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150,204</u>	<u>461,896</u>	<u>612,100</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SI 千港元	IBO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345,074</u>	<u>471,493</u>	<u>816,567</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766	386
政府補貼*	12	229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7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149,285	1,57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	21,391
其他	<u>8,576</u>	<u>7,261</u>
	<u>169,375</u>	<u>30,845</u>

* 一家附屬公司具有中國內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及其收到的各種相關政府補貼。該等補貼概無未達成條件亦無或然事項。

5. 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虧損)已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287	117,5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176	6,37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額#	—	94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1,802	—
外幣匯兌差額，淨額#	<u>4,641</u>	<u>6,861</u>

* 期內銷售成本包括折舊開支20,984,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3,658,000港元)。

計入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損益表「其他開支，淨額」。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作出撥備。由於本集團於這兩個期間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須繳納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248)
即期—其他地方		
期內計提	2,849	5,921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062)	777
遞延	<u>(1,165)</u>	<u>279</u>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622</u>	<u>6,729</u>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20,683,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138,59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669,484,00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669,484,000股)(經調整，不包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股份)計算。

由於本公司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並未作出調整。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68,111,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532,000港元)，及概無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佔淨資產	<u>880,730</u>	<u>888,541</u>

於2018年1月，本公司及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透過各自的附屬公司成立Tamar VPower Energy Fund I, L.P.(「**基金**」)。Tamar VPower Holdings Limited由本公司及中信泰富各自間接擁有50%權益，其全資附屬公司分別作為本基金的普通合夥人，特別有限合夥人及管理公司。本公司已承諾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基金特別有限合夥人認購本基金之權益。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基金投資約819,749,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819,749,000港元)。

於2019年9月，本公司及中技公司透過各自的附屬公司成立中技偉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技偉能**」)，由本公司及中技公司各自間接擁有50%。中技偉能及其附屬公司主要發展及營運三個位於緬甸之發電項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技偉能投資約700,444,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700,444,000港元)。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應佔合營公司中技偉能之虧損，因為該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已超出本集團於該合營公司之權益及本集團無義務承擔進一步虧損。

於2022年6月，Genrent del Peru S.A.C.和VPTM Iquitos S.A.C.(統稱「**Genrent Peru集團**」)(當時由本公司持有51%股權的附屬公司)的股東協議被修訂使(i)有關公司董事會的組成由本集團和合共持有有關公司49%股本的股東平分；及(ii)有關公司股東決議需要持有不少於三分之二有關公司股本的股東同意。本公司董事認為，股東協議修訂後，本集團不再控制Genrent Peru集團及其成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因此，本集團終止確認Genrent Peru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並將其持有Genrent Peru集團的51%的股權確認為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973,125	2,899,320
應收票據	1,093	468
減值	<u>(1,281,159)</u>	<u>(1,281,094)</u>
	<u>1,693,059</u>	<u>1,618,694</u>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基於信貸，惟新客戶通常須預先墊款除外。信貸期介乎30日至360日不等。本集團有意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審核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安排。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內	198,308	136,693
91至180日	4,116	6,387
181至360日	12,968	11,322
360日以上	<u>1,477,667</u>	<u>1,464,292</u>
	<u>1,693,059</u>	<u>1,618,694</u>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內	91,830	50,504
91至180日	8,423	1,792
181至360日	3,450	112,548
360日以上	451,900	338,272
	<u>555,603</u>	<u>503,116</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30至360日信貸期內清償。

13.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或按要求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有抵押	350,196	438,615
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或按要求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無抵押	1,459,737	1,722,638
其他借貸—有抵押	76,085	75,384
	<u>1,886,018</u>	<u>2,236,637</u>
非即期		
其他借貸—有抵押	30,062	35,556
總計	<u>1,916,080</u>	<u>2,272,193</u>

14. 持作出售資產

- (a) 於2024年9月4日，中技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中技資本」)(中技公司擁有95%權益的附屬公司)及中技公司(統稱「買方」)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賣方」)訂立設備購買協議。據此，各賣方同意向買方出售，及買方同意向賣方以三批代價為人民幣610,488,119元(等值約671,537,000港元)、人民幣660,811,889元(等值約726,893,000港元)及人民幣341,668,962元(等值約375,836,000港元)購買若干可移動發電機組以及有關配套設備及配件。

出售分別賬面值565,554,000港元的第一批設備及賬面值553,866,000港元的第二批設備已分別於截止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完成交易。賬面值323,952,000港元的第三批設備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保持為持作出售資產。

- (b) 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中技公司有一項轉回若干發電機組以及有關配套設備及配件之安排。本公司董事認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所載持作出售標準。基於該資產即時可轉讓及管理層已承諾該安排以致該安排的可能性極高。據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總值91,510,000港元的資產於2025年6月30日保持為持作出售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2025年上半年，儘管全球經濟仍受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影響，能源需求依然保持穩健增長。根據最新報告，全球電力需求同比增長約3.5%。這一增幅主要由三大因素驅動：人工智能與雲端運算的普及，推動數據中心用電量爆發式成長；全球氣候變化導致高溫頻率上升，空調使用需求持續攀升；以及製造業與重工業加速電氣化轉型，減少對化石燃料的依賴，進一步推高電力消耗。

新興市場展現出韌性和成長潛力，東南亞、中亞及南美地區表現尤為突出。這些地區借力「一帶一路」合作框架，積極推動能源結構轉型，構建更具彈性的電力供應體系。具體策略和措施包括強化區域電網互聯、加速新項目落地，以及提升本地發電能力以減少對進口能源的依賴，從而提高能源自主性和帶動區域電力消耗穩步上升。

與此同時，全球能源轉型已進入理性調整階段，各國在能源保障與低碳目標之間尋求平衡。雖然可再生能源在全球發電結構中佔比持續提升，但其間歇性特點對能源系統的潛在衝擊依然是關注焦點。在此情況下，油氣與可再生能源協同發展的模式逐漸成熟，分佈式燃氣發電等靈活發電方案成為保障供電穩定的關鍵力量。

業務回顧

2025年上半年，依托控股股東的強大業務網絡，本集團穩步推進分佈式發電市場的佈局，並推動各項目逐步建設及落地。隨著項目陸續投入營運，業務基礎日益穩固，為未來盈利能力的改善創造有利條件。透過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及提升營運效能，本集團正堅實邁向長遠發展目標。

本集團實施戰略性的資產管理措施，順利完成資產處置，不僅有效降低財務成本，更推動業績扭虧為盈。

系統集成（「SI」）業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SI業務收益約150.2百萬港元，毛利約27.7百萬港元，主要客戶集中於中國大陸、香港及中東地區。

開展SI項目一般涉及較大規模的前期財務支出，主要用於設備採購。鑑於本集團在過去一年面對一定程度的流動資金壓力，為確保項目質量與交付可靠性，本集團審慎調整資源分配策略，暫緩簽訂部分新項目，集中資源穩妥推進現有項目，以避免因資金調度壓力而導致項目延誤或執行風險。本集團亦進一步優化客戶組合，秉持審慎原則，積極甄選具良好信譽、穩健財務背景及長期合作潛力的優質客戶，以提升整體項目成功率及資源使用效益。儘管SI業務整體收益較2024年同期下跌56.5%，但憑藉策略調整，業務盈利能力有實質性改善，毛利率提高至約18.5%。

投資、建設及營運(「IBO」)業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IBO業務收益及毛利約461.9百萬港元及約94.6百萬港元。儘管收益較2024年同期輕微下跌2%，但得益於營運效率的提升，毛利同比增長2.7%，整體毛利率亦改善至20.5%。

本集團的IBO業務在多個海外市場穩步推進，展現出良好的發展勢頭與靈活的營運策略。於印尼，隨著新舊產能的協同整合，區域經營質量不斷提升，於2025年6月30日有約200兆瓦的合約容量正在營運。近年於巴淡島投入營運的三個合共150兆瓦的發電站表現突出，為該地區業績增長注入新動力。同時，部分發電站根據市場需求動態調整運行策略，確保資產效益最大化。

於巴西，本集團持續優化營運管理體系，在營的61.2兆瓦合約容量中有兩個發電站分別已完成和在建柴油光伏混能升級工程。儘管項目在2025年上半年受到階段性的小幅成本波動影響，但整體營運效率仍維持在理想水平，展現出良好的抗壓能力。

在中亞市場，位於烏茲別克的100兆瓦發電站建設工程進展順利，其中場地已準備就緒，土木工程已完工，主要設備也已安裝完成。本集團將持續深耕中亞新興市場，充分發揮與控股股東的協同優勢，扎實推進項目開發與落地。

於緬甸，本集團在複雜的政治環境下繼續縮減項目規模。本集團合資公司正積極評估資產營運策略，並根據市場需求與風險狀況調整項目節奏，保留未來重新啟動的空間。

重大投資

Tamar VPower Energy Fund I, L.P. (「基金」)

本集團自2018年起與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攜手成立基金，於「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能源領域開拓商機。基金的投資組合與2019年的年度報告中所披露一致。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投入基金的總投資成本約為819.7百萬港元，該投資的賬面值約692.9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2.4%。本集團預期透過基金於完成正在商討之一項投資出售計劃後宣派及作出分派的方式實現投資回報。

前景

踏入2025年下半年，全球能源產業正加速邁向結構性轉型。電力已從基礎設施支撐演進成為數位經濟與低碳轉型的核心驅動力。各國政策日益關注於能源供應的穩定性、靈活性及區域自主性，為本集團的分佈式發電及系統集成業務提供了清晰的成長方向與策略空間。

在IBO業務方面，本集團將持續擴大海外佈局，聚焦具備穩定政策環境或長期電力需求增長潛力的市場。本集團將進一步優化現有資產的營運效率，並積極推動在建項目如期投產，提高整體資產回報率。位於烏茲別克的項目進展順利，預期將於下半年投入營運，成為本集團進軍中亞市場的重要里程碑。印尼與巴西的現有資產亦將透過技術升級與營運優化，提升燃料轉化效率與資產回報率。未來，本集團將加快推進較大規模的項目，並探索與當地政府及能源機構的合作機會，以加強區域電力供應的韌性。同時，本集團也將積極評估緬甸資產的重啟條件，視政治與市場環境變化，靈活調整資源配置，保留長期價值。

SI業務方面，本集團將進一步發揮其系統集成領域的技術優勢與市場網絡，鎖定高潛力客戶群，包括數據中心、智慧城市及工業電氣化項目。面對全球對靈活電力解決方案的需求增長以及結合過往的卓越營運經驗，本集團將繼續審慎而靈活地改善客戶組合，提升項目成功率與資金使用效率，進一步改善毛利率與盈利能力。

憑藉控股股東的資源支持，本集團將不斷強化項目開發能力與資產管理效率，持續推進海外業務擴張。未來，本集團將以更具前瞻性的策略，在全球能源格局變化中尋求突破，致力成為新興市場能源基礎設施的關鍵參與者，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向客戶提供發電機組及發電系統的SI業務；及(ii)基於向承購商提供的實際電量(包含本集團為承購商支出的燃料成本)及可向承購商提供的合約容量的IBO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SI	150,204	345,074
IBO	<u>461,896</u>	<u>471,493</u>
總計	<u><u>612,100</u></u>	<u><u>816,567</u></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612.1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約816.6百萬港元減少25.0%。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來自SI業務分部的收入減少。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一段所載。

按地域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SI業務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實際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佔總收益 百分比	2024年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內地	50,752	8.3	168,942	20.7
其他亞洲國家 ⁽¹⁾	91,604	14.9	43,954	5.4
其他國家	<u>7,848</u>	<u>1.3</u>	<u>132,178</u>	<u>16.2</u>
總計	<u><u>150,204</u></u>	<u><u>24.5</u></u>	<u><u>345,074</u></u>	<u><u>42.3</u></u>

附註：

(1) 其他亞洲國家主要包括阿聯酋及印尼。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IBO業務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實際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巴西 ⁽¹⁾	354,724	58.0	357,013	43.7
印尼	74,332	12.1	48,404	5.9
緬甸	23,665	3.9	52,612	6.4
中國	9,175	1.5	12,769	1.6
英國	—	—	695	0.1
總計	<u>461,896</u>	<u>75.5</u>	<u>471,493</u>	<u>57.7</u>

附註：

(1) 收益包括為承購商支出的燃料成本金額。

銷售成本

我們SI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成本、員工成本及折舊。我們使用發動機、散熱器、發電機、其他零部件和配套設備製造發電機組及發電系統。

我們IBO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折舊及營運開支。我們聘請承包商負責勞務外判。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489.7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約676.0百萬港元減少186.3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毛利率 百分比	千港元	毛利率 百分比
SI	27,746	18.5	48,372	14.0
IBO	<u>94,647</u>	<u>20.5</u>	<u>92,177</u>	19.6
總計	<u>122,393</u>	<u>20.0</u>	<u>140,549</u>	17.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約為122.4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約140.5百萬港元下跌12.9%。

毛利率由2024年同期的17.2%上升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0%，主要是由於SI銷售的毛利率改善。

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盈利約為21.7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虧損約13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完成向本公司控股股東一名聯繫人出售若干發電資產而產生其他收入及償還銀行借款致使利息支出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約為169.4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約30.8百萬港元大幅增加450.0%。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成本及差旅開支、保險開支、員工成本及其他。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65.5%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9.3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保險開支、調遷費用及辦公室與其他開支。辦公室與其他開支包括銀行開支、廣告及促銷相關的開支及總部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116.4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約152.9百萬港元減少23.9%。減少主要是由於折舊開支減少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本集團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外幣匯兌虧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額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開支，淨額約為54.3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的7.8百萬港元增加596.2%。增加主要是由於出售若干發電資產之調遷費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信用證、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其他應付款項名義利息、租賃負債及其他借貸利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約為106.8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約140.7百萬港元減少24.1%。減少主要是由於附息銀行借貸總額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中國、香港及巴西附屬公司的可收回／應付所得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0.6百萬港元，較2024年同期所得稅開支約6.7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為2.9%，而2024年同期產生稅前虧損故不適用。

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0.7百萬港元，而2024年同期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38.6百萬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0.31港仙，2024年同期每股基本虧損為2.08港仙。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約為3,930.6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4,231.1百萬港元）。就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資源而言，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10.2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122.8百萬港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1,916.1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2,272.2百萬港元），較2024年12月31日減少約15.7%。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計值分別為：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美元	1,614,118	1,987,961
巴西雷亞爾	128,754	92,663
港元	97,674	122,270
人民幣	50,787	47,765
歐元	<u>24,747</u>	<u>21,534</u>
	<u>1,916,080</u>	<u>2,272,193</u>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0（2024年12月31日：1.0）。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70.6%（2024年12月31日：73.0%）。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約為96.8%（2024年12月31日：135.1%）。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賬面淨額約為64.4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146.5百萬港元）的若干存貨、賬面淨額約為140.9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107.7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0.2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無）的抵押存款及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已用於為本集團的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擔保，及本集團之 Genrent del Peru S.A.C. 股本權益被用於擔保其優先票據。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付款主要以美元、歐元、巴西雷亞爾、印尼盾、人民幣、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爾汗及英鎊計值。有關差額會導致我們於該期內面對匯率波動的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以各自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故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對沖政策管理匯率波動的風險及成本。本集團將嚴格遵循對沖政策並不時監管其整體外匯風險，盡量降低相關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約68.1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76.2百萬港元)，其中68.0百萬港元用於IBO項目(2024年12月31日：75.9百萬港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實施庫務政策，旨在更有效地控制其庫務管理及財務資源。該庫務政策要求本集團維持足夠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充分的可動用銀行融資，以撥付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應付資金需要。本集團定期檢討及評估庫務政策，以確保其充足及有效程度。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年9月4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中技公司及中技資本訂立設備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有條件地分三批向中技公司及中技資本出售若干可移動發電機組以及其配套設備及配件(「設備」)，總價格相當於人民幣約1,613.0百萬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設備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及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24年9月4日的本公司公告。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完成出售第二批價格約人民幣660.8百萬元的設備。

僱員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401名僱員(2024年12月31日：380名)。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行業慣例支付薪酬；及以現金及本公司股份發放花紅以激勵重要僱員。本集團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如入職培訓、在職培訓、產品培訓及工地安全培訓)，以提升僱員的知識及技能。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4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結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有任何未有遵守《標準守則》內列載有關進行證券交易所須標準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出售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審閱賬目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包括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事宜，以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刊發2025年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power.com「投資者關係」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預期2025年中期報告將於2025年9月登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吾等謹此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在此期間對本集團的不懈支持和信心，亦衷心感謝管理人員及員工的竭誠服務和貢獻。

承董事會命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瞻

香港，202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瞻先生、林而聰先生、陸衛軍先生、靳建堂先生及王嘉昌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國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懷宇先生、王征博士及林墩博士。